



ATH-DWL770

使用說明書 / 數位無線立體聲耳機系統

audio-technic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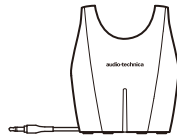
感謝您購買本商品。
在使用之前，請務必詳閱本使用說明書後，以正確的方式使用，
並請連同保證書一起保管於隨時都能查閱的地方。

■ 確認內容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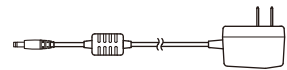
在使用本商品之前，請務必確認下記內容物全部備齊。
萬一內容物有缺少或損傷等情形，請洽詢購入本商品之店家或是敝公司客服中心。



• 耳機
(ATH-DWL770R)



• 訊號發射器
(AT-DWL770T)



• AC變壓器
(AD-SE0510AO)



• 導線
(\varnothing 3.5mm立體聲迷你插頭(L型)
↔ \varnothing 3.5mm立體聲迷你插頭(1.2m))

• 保固卡
• 使用說明書(本文件)

■ 安全上的注意事項

本商品之安全性皆經過充分考量而設計，使用方法錯誤時可能會造成事故發生。
為防範事故於未然，請務必遵守下記事項。

⚠ 危險

此標示之意義為「操作錯誤時，會有高度造成使用者死亡或重傷的可能性」。

⚠ 警告

此標示之意義為「操作錯誤時，會有造成使用者死亡或重傷的可能性」。

⚠ 注意

此標示之意義為「操作錯誤時，會有造成使用者受傷或物品損壞的可能性」。

關於耳機

警告

- 請避免於距離心律調節器安裝處15cm以內範圍使用
心律調節器可能會受到本商品所發出之電波影響。
- 請勿於醫療設備附近使用本商品
電波可能會對心律調節器或醫療用電子設備造成影響。
請避免於醫療設施的室內使用。
- 於飛機內使用時請遵循航空公司之相關規定
電波可能影響儀器運作，導致異常或事故。
- 駕駛汽、機車；自行車等交通工具時請勿使用本商品
否則可能會導致交通事故及受傷。
- 在聽不見周圍聲音時會發生危險的場所（如平交道、
月台、工地、車輛或自行車通過之道路等），請勿使
用耳機
否則可能會導致交通事故及受傷。
- 當肌膚感到異常時，請勿使用
請立即停止使用。若症狀未好轉，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
注意

- 請以適當音量聆聽以免刺激耳朵
長時間以大音量聆聽將會對聽力造成不良影響。
- 請勿將本商品放置於日照直射處、暖氣設備附近
或是高溫多濕且灰塵多的場所
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或異常。
- 請勿任意分解或改造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靠近火源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- 請勿於本商品使用苯溶劑、稀釋劑、電子接點復活劑
等化學藥劑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- 請注意不讓手指被夾入結構摺疊處
否則可能會導致受傷或事故。

關於訊號發射器

警告

- 請避免於距離心律調節器安裝處15cm 範圍內使用
心律調節器可能會受到本商品所發出之電波影響。
- 請勿於醫療設備附近使用本商品
電波可能會對心律調節器或醫療用電子設備造成影響。
請避免於醫療設施的室內使用。
- 請勿使用非原廠之 AC 變壓器
否則可能會致故障或異常。
- 發覺有異常狀況時，請勿繼續使用
發現異常之聲音、煙霧、氣味，或是發熱、破損等情形
時，請立刻停止使用。請與購入之店家或敝公司之客服
中心洽詢維修事宜。
- 請勿任意分解或改造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施加強烈衝擊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手部潮濕時請勿觸摸本商品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或受傷。
- 請勿朝本商品潑水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將異物（易燃物、金屬、異體等）放入本商品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以布料織品等包覆本商品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或受傷。
- 摺包用塑膠袋請勿放置於幼童可觸及處或火源附近
否則可能會導致事故或火災。

注意

- 請勿設置於不穩定的場所
否則可能會因傾倒導致受傷或故障。
- 請勿將本商品放置於日照直射處、暖氣設備附近
或是高溫多濕且灰塵多的場所
否則可能會致故障或異常。
- 請勿靠近火源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- 請勿於本商品使用苯溶劑、稀釋劑、電子接點復活劑
等化學藥劑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
■ 關於AC 變壓器

警告

- 請勿使用於本商品以外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若發現有狀況異常(聲音、煙霧、氣味或發熱、損傷等)，請勿繼續使用
發現異常狀況時請立刻中止使用，並且拔除電源插頭。請與購入之店家或本公司之客服中心聯絡，在異常狀況下持續使用可能會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請將導線展開使用。請勿使用釘子等固定，或是直接於捆束狀態下使用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電源插頭或連接至本體端之端子插頭，請確實插至底部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請握住端子插頭部分插拔，勿拉扯導線
否則可能會導致斷線或故障。
- 請勿於導線上堆放物品，或放置於地毯、家具之下
否則可能會導致斷線或故障。
- 請勿任意分解或改造
否則可能會因觸電導致受傷、故障或火災。
- 請勿施加強烈衝擊
否則可能會因觸電導致受傷、故障或火災。
- 手部潮濕時請勿觸摸本商品
否則可能會導致觸電或受傷。
- 請勿以布料織品等包覆本商品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或受傷。
- 請定期以乾布清除附著於端子插頭上的灰塵
否則可能會因過熱導致火災等事故。
- 請勿於本商品使用苯溶劑、稀釋劑、電子接點復活劑等化學藥劑
否則可能會導致變形或故障。

注意

- 若長時間不使用，請將電源插頭拔除
請注意節約能源。
- 請將導線放置於不會絆到腳的場所
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或事故。
- 請勿長時間接觸通電中的AC變壓器
否則可能會導致低溫燙傷。

■ 關於內藏之鋰電池

本商品內藏鋰聚合物電池。

危險

- 電池液不慎誤入眼睛時，請勿搓揉眼睛
請立刻以自來水等清水充分沖洗，並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- 請勿放入火源，以及任意加熱、分解、改造
否則可能會導致漏液、發熱或破裂。
- 請勿摔落，或施加強力衝擊
否則可能會導致漏液、發熱或破裂。
- 請勿於以下場所使用、放置或儲存
 - 日照直射處、高溫多溼處。
 - 炎熱天氣的車內。
 - 暖爐等熱源附近。否則可能會導致漏液、發熱、破裂或性能降低。
- 請勿朝本商品潑水
否則可能會導致發熱、破裂或起火。
- 電池液外漏時，請勿空手直接觸碰液體
 - 液體殘留於本商品內部可能會導致故障。
 - 若有電池漏液情況發生，請洽詢敝公司客服中心。
 - 萬一不慎誤食，請立刻以自來水等清水充分漱洗，並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 - 附著於皮膚或衣物時，請立刻以清水沖洗。若皮膚感到任何不適，請儘速就醫診療。

注意

- 請勿以非附屬之充電器或AC變壓器進行充電
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或火災。
- 使用完後請務必關閉電源
忘記關閉電源，而使電池過度消耗，是造成漏液的主要原因。

關於廢棄充電電池的回收



充電電池可進行回收。已耗盡的電池請以絕緣膠帶將兩端封住後，送至可協助處理電池回收的商家。

關於充電電池的更換

本商品經過充分充電後，使用時間仍縮短時，可能為內藏充電電池壽命即將耗盡。內藏之充電電池無法由使用者自行更換，請向本公司客服中心洽詢相關事宜。

台灣鐵三角 客服中心 聯絡電話：0800-774-488

(服務時間：平日AM08:00-PM12:00、PM01:00-PM05:00)

使用上的注意事項

- 使用前請務必參閱欲連接設備的使用說明書。
- 使用本產品時，萬一連接設備發生儲存記憶消失等情況，本公司恕不負擔任何責任。
- 在搭乘交通工具或於公共場所使用時，請注意音量，避免造成他人困擾。
- 連接前，請務必將器材音量調至最小。
- 在乾燥的環境下使用時，耳朵會有若干針刺感，此為人體或連結器材上積蓄之靜電所造成，並非耳機故障。
- 請勿使本產品受到強力衝擊。
- 請勿放置於日照直射處，或暖氣設備附近等高溫多濕及灰塵多之場所。存放時請避免遭水沾濕。
- 本產品經長時間使用後，可能會因紫外線（特別是直射日光）或摩擦而造成變色情形。
- 在附屬連接用導線連結著裝置的狀態下，將本產品直接收納至手提包等處，導線可能會受到拉扯導致斷線。
- 使用連接導線時，請務必手持插頭部位插拔導線。過度拉扯導線，可能會導致導線斷裂或事故。
- 不使用連接導線時，請務必將導線自本產品上拔除。
- 本產品之通話功能，僅限於透過行動電話接聽來電時使用，於其他情況（利用 App 等資料封包通訊的通話方式）無法保證可以正常運作，敬請見諒。
- 本產品附近若有電子器材或發訊裝置（行動電話等），可能會產生雜訊，此時請遠離上述裝置後再行使用。
- 於電視或收音機天線附近使用時，可能使電視或收音機產生雜訊，此時請遠離上述裝置再使用。
- 為保護內藏式充電電池，請至少每隔半年進行充電一次。放置時間過久會使充電電池的續航力縮短，並有可能發生無法充電的情形。
- 本商品進行充電時，請避開日照直射，並擺放於通風良好的場所（10°C～35°C），否則可能會造成電池劣化，導致電池續航力縮短或是無法充電的情形發生。
- 請勿連接收音機使用。連接使用可能會導致收音機播放產生雜訊。
- 訊號發射器請遠離磁卡類物品，否則可能會導致故障。

■ 關於數位無線 / Bluetooth® 產品

本商品為使用 2.4GHz 頻段之無線電波頻率以及藍牙方式傳輸。
為避免與使用此頻段之其他器材設備發生干擾，請詳閱下記事項後再行使用。

1. 經型式認證合格之低功率射頻電機，非經許可，公司、商號或使用者均不得擅自變更頻率、加大功率或變更原設計之特性及功能。
2. 低功率射頻電機之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；經發現有干擾現象時，應立即停用，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。
3. 前項合法通信，指依電信法規定作業之無線電通信。低功率射頻電機須忍受合法通信或工業、科學及醫療用電波輻射性電機設備之干擾。

• 關於本商品的標示

< 數位無線 >



此無線裝置為使用 2.4GHz 頻段，並採用 AFH 調頻方式，干擾距離為 80m。

< Bluetooth >



此無線裝置為使用 2.4GHz 頻段，並採用 FH-SS 之調變方式，干擾距離為 10m。

■ 與其他裝置同時使用

搭載 Bluetooth 之裝置、使用無線 LAN 之裝置、數位無線電話、微波爐等，與本產品使用相同頻段（2.4GHz）電波之器材設備會影響本商品，造成聲音中斷等因電波干擾所引發的通訊障礙。

相同地，本產品產生之電波亦有可能會影響上述之器材設備，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- 請遠離與本產品使用相同頻段（2.4GHz）電波之器材設備。
- 醫院內／捷運、電車內／飛機內請勿使用。

■ 使用上的注意事項

與本產品連接之裝置，皆須符合 Bluetooth SIG 制定之 Bluetooth 標準規範，並取得認證。即使符合 Bluetooth 標準規範，仍可能會因不同裝置之特性與規格上的差異，發生無法與本產品連結，或是操作方法及運作模式有所不同之情形。

■ 清潔保養方法

為了能長期使用，各部位請予以妥善的清潔保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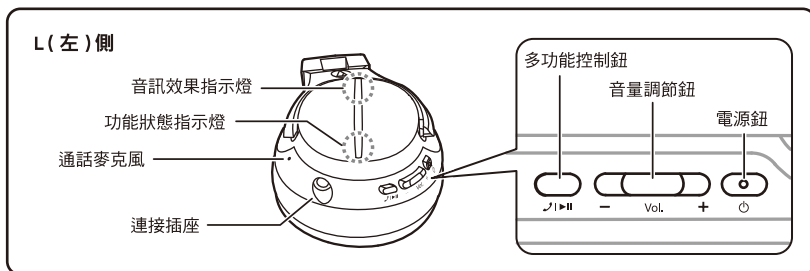
清潔保養時，請勿使用酒精、甲苯等溶劑。

- 請以乾布擦拭本體上的髒汙。
- 使用後導線被汗水等沾汙時，請立即以乾布擦拭。在髒汙狀態下持續使用，可能會使導線劣化變硬而導致故障。
- 插頭髒汙時，請以乾布擦拭。若在髒汙狀態下持續使用，可能會導致斷音或雜訊的情況發生。
- 耳墊、頭帶部位請以乾布拭去髒汙。耳墊、頭帶若沾黏汗漬或水垢，可能會導致褪色，此時建議用乾布拭去汙垢後風乾。

- 若長時間不使用，請避開高溫潮濕處，存放於通風良好的地方。
- 耳罩為消耗品，可能因保存或使用情形劣化，請提早更換。耳罩的更換或其他部分的維修，請洽詢購入店家或本公司客服中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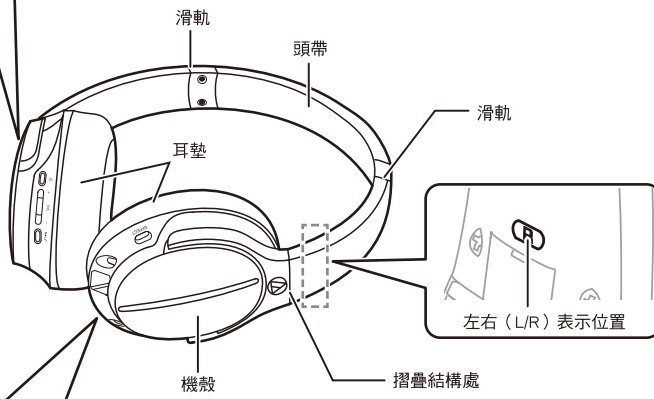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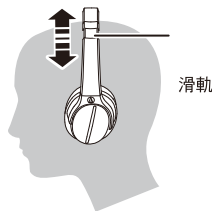
■ 各部位名稱

■ 耳機部分 (ATH-DWL770R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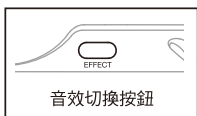


佩戴方式

將本產品標示「L」的一側戴至左耳，標示「R」的一側戴至右耳，然後滑動可調式滑軌來調節頭帶的長度，使耳罩完全覆蓋耳朵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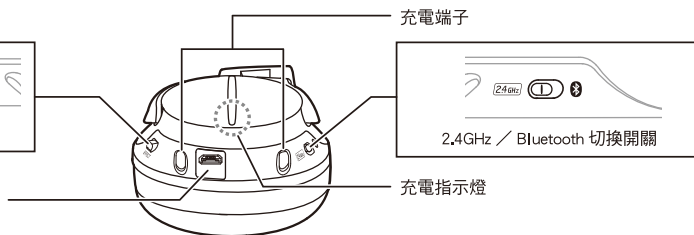
R (右)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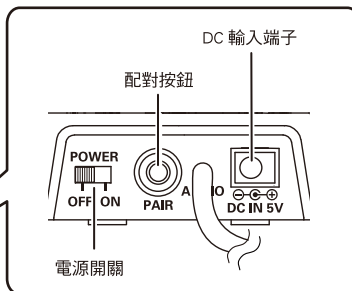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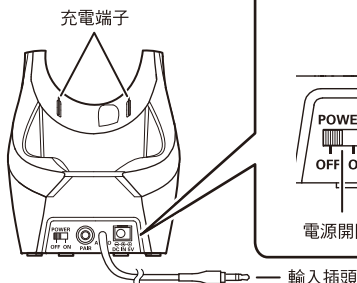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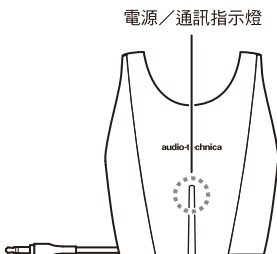
USB 端子插座
(Micro USB Type-B)

※增設用耳機可使用隨附之USB導線進行充電。

※充電時，耳機電源將關閉。



■ 訊號發射器 (AT-DWL770T)



■ 充電方法

- 第一次使用時，請先為電池充滿電。
- 第一次充電；或長時間未使用的狀態下，充電電池的電力持續時間可能會縮短。此時請對電池多進行幾次充、放電程序，便能使電池回到正常充電狀態。

1 將訊號發射器連上隨附之 AC 變壓器，並將變壓器插頭與 AC 110V 之電源插座連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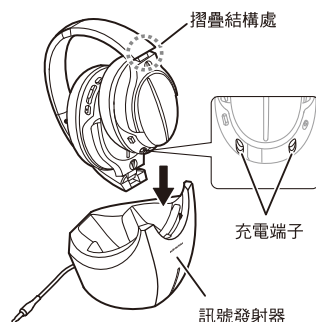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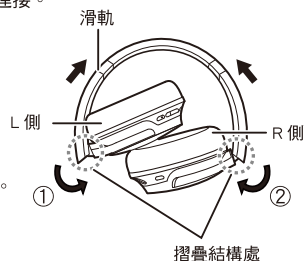
2 將訊號發射器之電源開關切換至「ON」。

- 電源／通訊指示燈將亮起紅色燈號。

3 先將本產品 L 側機殼如右圖摺疊，再將充電端子所在處的 R 側機殼如圖示折疊。

4 將耳機置於訊號發射器上，開始充電。

- 將耳機右側朝下放置於訊號發射器上。
- 充電開始時，耳機的充電指示燈將亮起紅色燈號。
- 耳機的充電指示燈號滅燈後，即完成充電（最長約 4 小時）。



- 摺疊本產品時，請先取下隨附的導線。
- 請注意務使手指被夾入摺疊結構處。
- 使用本產品時，請先將左右機殼復原至原本位置再使用。

■ 充電時的指示燈燈號

| 動作狀態 | 指示燈燈號模式 | ●紅色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充電中 | ●●●●●●●● ... | 亮燈 |
| 充滿電 | - - - - - - - - ... | 滅燈 |
| 充電錯誤 |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... | 閃爍 |



■ 3種連接方式

本產品可視不同需求，以 3 種方式連接各種設備。

| 數位無線連接 | 藍牙連接 | 有線連接 |
|---|---|--|
|  <p>電視等設備 訊號發射器 耳機</p> <p>可使用範圍：約30m</p> |  <p>智慧型手機等設備 耳機</p> <p>可使用範圍：約10m</p> |  <p>行動播放器等設備 耳機</p> |
| 藉由2.4GHz 數位無線方式連接，可減輕一般狀況下電視音訊無線傳輸的延遲情況。 | 藉由藍牙連接，可以透過無線方式聆聽音樂，或進行通話。 | 使用隨身聽等播放設備時，可藉由有線連接聆聽音樂。即使電力已耗盡亦可繼續使用。 |

使用數位無線或藍牙連接時，有可能因為訊號發射器、藍牙設備與耳機之間有障礙物；或是因為建築物的構造等因素，導致可使用之距離變短。

■ 以2.4GHz數位無線方式連接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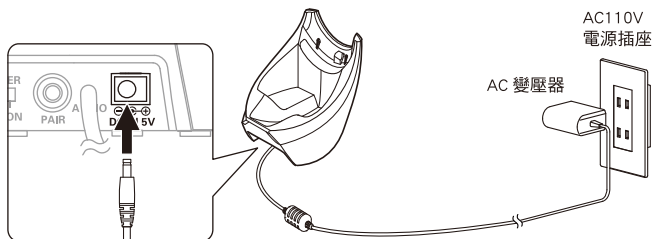


本產品於出廠時，已對耳機與訊號發射器完成配對。使用另售的增設用耳機（ATH-DWL770R）時，若不慎造成配對資訊遭到重置，請依配對方式說明重新進行配對。

■ 備妥訊號發射器

請確認訊號發射器之電源開關位於「OFF」位置。

- 1 將訊號發射器連上隨附之 AC 變壓器，並將變壓器插頭與 AC 110V 之電源插座連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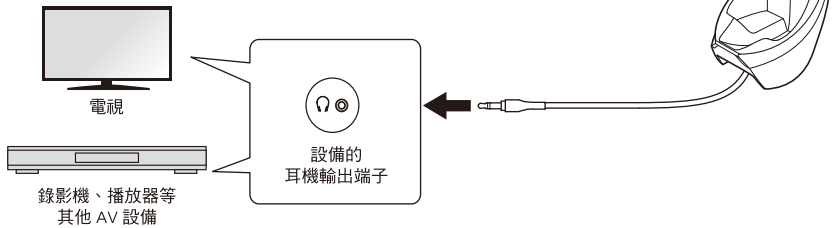


- 2 開啟訊號發射器的電源。

■ 與設備連接

請連同連接設備之使用說明書一併詳閱。

- 1 將訊號發射器的輸入插頭，連接至設備的耳機輸出端子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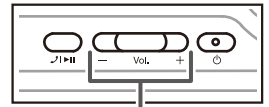
- 2 將耳機的 2.4GHz / Bluetooth 切換開關設定至「2.4GHz」。
 • 出廠時原始設定為「2.4GHz」。

■ 聆聽電視的音訊

- 1 長按電源按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 • 電源開啟後，指示燈將亮起藍色燈號。
- 2 以音量調節鈕調整音量。
 • 聲音失真時，請降低連接設備的音量。
 • 音量升到最高／降至最低時，將響起確認音效。

音量調節鈕

| | | | |
|---|----|------|---------|
| + | 短按 | 提高音量 | 音量提高一階。 |
| - | 短按 | 降低音量 | 音量降低一階。 |



- 3 使用後，長按電源按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之燈號熄滅，即關閉電源。

■ 指示燈

數位無線連接時，訊號發射器以及耳機的指示燈，如下表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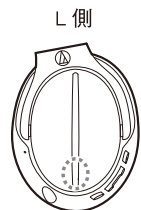
< 電源／通訊指示燈 >

| 動作狀態 | 指示燈顯示模式 | ● 紅色 ● 藍色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
| 配對中 |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● ... | 閃爍 |
| 通訊中 | ————— ... | 亮燈 |
| 電源ON時 | ————— ... | |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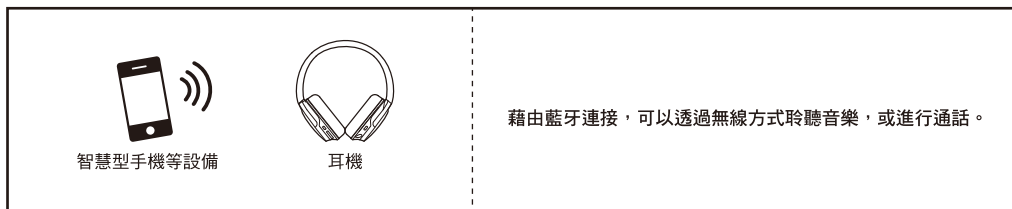
< 功能狀態指示燈 >

| 動作狀態 | 指示燈顯示模式 | ● 藍色 |
|------|--|------|
| 配對中 |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- ● ... | 閃爍 |
| 通訊中 | ● - - - ● - - - ● - - - ● - - - ● ... | |
| 等候通訊 | ———— - - - ——— - - - ——— - - - ——— - - - ——— ... | |



• 耳機內藏之充電電池，電量不足時，指示燈會閃爍紅色燈號。

■ 藍牙連接時



本產品不保證連接之藍牙設備所使用的各種 APP 皆可於本產品正常運作。還請諒解。

- 初次進行藍牙連接時，請進行配對。
- 請將藍牙設備置於離耳機 1 公尺的距離內進行配對。
- 若需要在配對過程中聆聽確認音效，請佩戴耳機。

■ 如何配對

- 1 將 2.4GHz/Bluetooth 切換開關設定至「Bluetooth」。
- 2 長按電源開關，直到耳機之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 - 請於電源關閉的狀態下啟動電源。
 - 電源啟動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亮起白色燈號，並發出確認音效。
 - 進入配對狀態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以白色燈號閃爍。
 - 進行配對前，請將欲連接之藍牙設備以外的其他藍牙設備電源關閉。
- 3 操作欲連接之藍牙設備進入配對功能，搜尋本產品。
- 4 選擇「ATH-DWL770」，登錄至連接設備。
 - 某些設備可能會要求輸入密鑰。在這種情況下，請輸入「0000」。
 - 該密鑰也可能稱為密碼、PIN 碼、PIN 號碼或密碼。
 - 完成配對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緩慢閃爍。
 - 功能狀態指示燈的顏色會依使用的編碼而異。



觀賞動畫或聆聽音樂

- 1 長按電源開關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 - 電源開啟後，功能狀態指示燈會亮起白色燈號，並發出確認音效。
- 2 以音量調節鈕調整音量。
 - 聲音失真時，請降低連接設備的音量。
 - 音量升到最高／降至最低時，將響起確認音效。

功能狀態指示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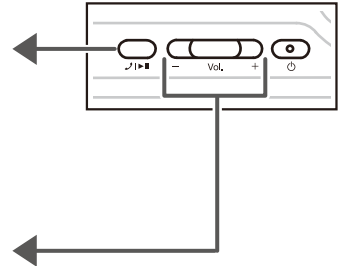
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短按 | 暫停動畫或音樂的播放。 |
| 長按（約2秒） | 根據所連接設備而異，可啟動連接設備的語音識別功能。 |

音量調節鈕

| | | | |
|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+ 鈕 | 短按 | 提高音量 | 音量提高一階。 |
| | 長按(1秒) | 下一首 | 播放下一首曲目。 |
| - 鈕 | 短按 | 降低音量 | 音量降低一階。 |
| | 長按(1秒) | 上一首 | 播放上一首曲目。 |

• 部分智慧型手機的音樂和影片播放可能無法使用某些控制功能。

- 3 使用後，長按電源按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之燈號熄滅，即關閉電源。
 - 電源關閉時，會響起確認音效。



通話

- 如果您的藍牙設備支援電話功能，可以使用本產品的內建麥克風來通話。
- 當藍牙設備接收到來電時，本產品會響起鈴聲。
- 聆聽音樂時若接收到來電，音樂播放會暫停。通話結束時，會繼續播放音樂。（根據設備而異，某些設備可能不會恢復播放）

| 狀況 | 動作 | 操作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來電時 | 短按多功能控制鈕 | 接聽來電。 |
| | 長按多功能控制鈕（約1秒） | 拒絕來電。 |
| 通話中 | 短按多功能控制鈕 | 結束通話。 |
| | 長按多功能控制鈕（約1秒） | 按住按鈕（約1秒），將通話在手機或本產品之間切換。 |
| | 短按音量調節鈕（+/-） | 調整通話音量（+/-）。 |

• 部份行動電話可能無法進行上記之通話中操作功能。

關於對應之編碼

本產品對應 Qualcomm® aptX™ audio（以下簡稱 aptX）/Qualcomm® aptX™ low latency audio（以下簡稱 aptXLL）/AAC/SBC 等編碼。配對時，所連接之藍牙設備將自動於所支援的 aptX /aptXLL/AAC/SBC 編碼中擇一使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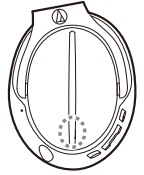
■ 指示燈

藍牙連接時，訊號發射器以及耳機的指示燈，如下表所示。

< 功能狀態指示燈 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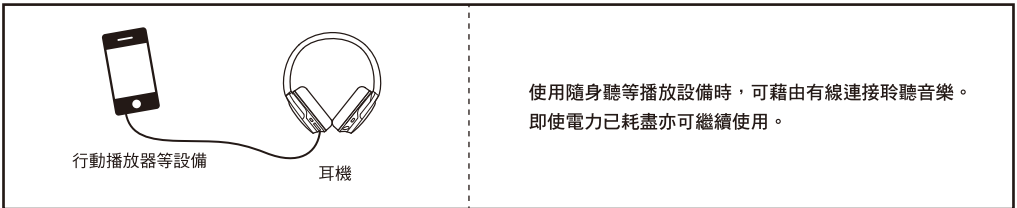
| 動作狀態 | | 指示燈顯示模式 | | | ○白色 ●紫色 ●黃色 | | |
|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|
| 配對 | 設備搜尋中 | ○ | - - ○ | - - ○ | - - ... | 閃爍 | |
| 連接 | 等候連接 | ○ | - - - - ○ | - - - - ○ | - - - - ... | | |
| | 連接中 | AAC | ○ | - - - - ○ | - - - - ○ | | - - - - ... |
| | | aptX/aptXLL | ○ | - - - - ○ | - - - - ○ | | - - - - ... |
| | SBC | ● | - - - - ● | - - - - ● | - - - - ... | | |

L 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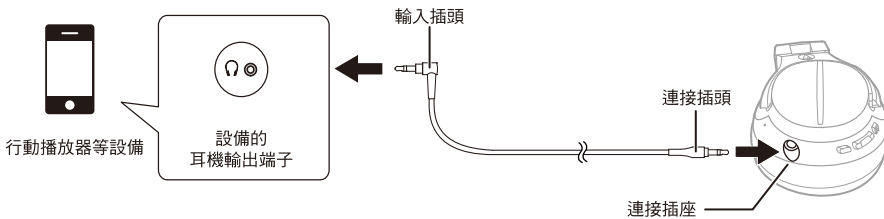
- 耳機內藏之充電電池，電量不足時，指示燈會閃爍紅色燈號。
- 來電時，閃爍速度會變快。

■ 有線連接時



1 將隨附導線連接耳機端之連接插座；以及欲連接設備之耳機輸出端子。

- 請將導線插頭確實插至底部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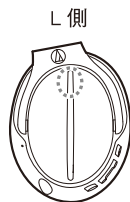
2 調整連接設備的音量。

- 有線連接時，耳機電源將關閉，功能狀態指示燈熄滅。此時，無法於耳機端進行音效切換以及音量調整等操作。

■ SOUND VISION effect

本產品可依喜好切換音效模式。按壓音效切換鈕，將依 [OFF→環繞音場模式→遊戲模式→聲音清晰模式→OFF→……]之順序循環切換。依照所選擇音效不同，音效指示燈之燈號顏色亦不同。

| 音效功能 | | 顯示顏色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OFF | 直接播放連接設備的音訊。 | 滅燈 |
| 環繞音場模式 | 強化聲音的立體感，適合用於鑑賞臨場感強烈的電影。 | 紫色 |
| 遊戲模式 | 強化各種效果音及爆破音、BGM等，適合用於電玩遊戲。 | 黃色 |
| 聲音清晰模式 | 連續劇、新聞的台詞、對話及旁白等，使人聲更為清晰可聞。 | 綠色 |



• 出廠的原始設定為「OFF」。

■ 其他功能

■ 自動節電功能

本產品具有自動節電功能。訊號發射器在電源為ON的狀態下，若約5分鐘內未接收到聲音訊號，或設備音量過低持續一段時間以上，將自動進入節電模式。另外，耳機在訊號發射器停止發送訊號約5分鐘後，將自動關閉電源。但是，自動節電功能在藍牙連接中以及等候連接狀態下不會動作，因此在耳機使用完畢後，請務必將電源關閉。

■ 重置功能

本產品若有無法正常運作情況，請於充電時按壓耳機的音量調整鈕（+）來對本產品進行重置，即可改善症狀。若症狀仍未得到改善，請洽本公司客服中心。重置過程不會消除配對資訊與音量記憶等設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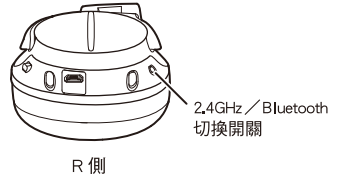
■ 同時使用兩副耳機

購入增設用耳機 ATH-DWL770R(另售)，即可在數位無線連接時，同時使用兩副耳機。使用前，需先將增設用耳機與訊號發射器進行配對。

耳機與訊號發射器的配對方法

- 本產品於出廠時，已對耳機與訊號發射器完成配對。
- 使用另售的增設用耳機時，若不慎造成配對資訊遭到重置，請依下記說明重新進行配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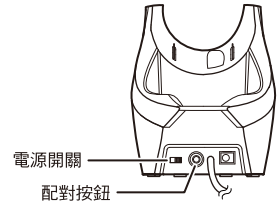
1 將 2.4GHz / Bluetooth 切換開關設定至「2.4GHz」。



2 將訊號發射器之電源開關設定至「ON」。
· 保持訊號發射器與耳機的距離於 1m 以內，且其間沒有其他障礙物。

3 長按電源鈕，直到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亮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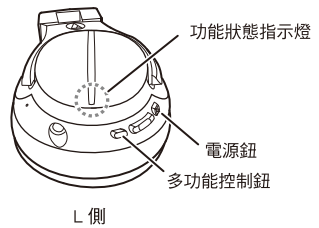
4 按下訊號發射器的配對鈕。
· 訊號發射器之電源 / 通訊指示燈將以紅色藍色交互閃爍。



5 長按（約 5 秒）耳機的多功能控制鈕。
· 本操作請於按下訊號發射器之配對按鈕後 15 秒內完成。

· 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將以藍色閃爍。閃爍速度減緩，代表配對已完成。訊號發射器之電源 / 通訊指示燈將亮起藍色燈號。

· 若耳機的功能狀態指示燈顯示為等候通訊模式，代表配對未完成。此時，請重新進行配對。



■ 有故障疑慮時

請連同欲連接裝置的使用說明書一起詳閱。

■ 無法開啟電源

- 請為本產品充電。

■ 無法充電

- 請確認耳機是否以正確方式放置於訊號發射器上。
- 請以乾布擦拭充電端子上之髒汙。
- 請在溫度適中的場所(約 10°C ~ 35°C) 進行充電。

< 數位無線連接・藍牙連接時 >

■ 沒有聲音／音量過低

- 請開啟本產品與連接設備的電源。
- 請提高連接設備的音量。
- 請移除本產品與連接設備或訊號發射器之間的障礙物。

數位無線連接

- 請確認訊號發射器的 AC 變壓器與插座是否正確連接。
- 請確認訊號發射器之電源是否開啟。
- 訊號發射器與音訊輸出為單聲道之裝置連接時，右側將無聲。此時請使用一般市售的【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座 Ø3.5mm 單聲道迷你插頭】之轉接端子。

藍牙連接

- 請將藍牙設備的音訊輸出選項更改為藍牙連接。

■ 聲音失真／聽到噪訊／聲音中斷

- 請降低連接設備之音量。
- 請保持微波爐和無線路由器等其他設備遠離本產品。
- 請保持電視機、收音機和含有內建調諧器等設備遠離本產品。這些設備也可能受到本產品的影響。
- 請關閉藍牙設備的等化器設定。
- 請將本產品和藍牙設備之間的障礙物移開，使兩者更加靠近。

< Bluetooth 接續時 >

■ 使用 aptX、aptX low latency 編碼時聲音中斷

- 請調整藍牙設備的設定以停用 aptX 編碼。

■ 無法進行配對

- 請至敝公司日本官方網站確認可支援裝置。
- 請將本產品放置於藍牙設備周圍 1m 範圍內。
- 請進行藍牙設備的通訊協定設定。設定方法請參閱藍牙設備的使用說明書。
- 藍牙設備的通訊方式須支援 Ver.2.1 + EDR 以上版本。

■ 無法聽見對方的聲音／對方的音量太小

- 請開啟本產品與藍牙裝置的電源。
- 請提高本產品與藍牙裝置的音量。
- 以 A2DP 連線時，請切換為 HDP/HSP 連線。
- 藍牙裝置的音訊輸出來源請切換至藍牙連線。

< 有線連接時 >

■ 無法在耳機進行功能操作

- 有線連接時，耳機電源為關閉狀態。請於連接裝置上執行各種功能操作。

- 有關藍牙設備操作方法的詳情，請參閱該設備的使用說明書。
- 如果問題仍然存在，請重置本產品。若要重置本產品，請參閱「重置功能」。

規格

藍牙通訊規格

| | |
|--------|---|
| 通訊方式 | Bluetooth 標準規格 Ver.4.2 |
| RF 輸出 | Bluetooth 標準規格 Power Class2 2.1mW EIRP |
| 最遠通訊距離 | 視線良好範圍 10m 以內 |
| 使用頻段 | 2.4GHz (2.402GHz ~ 2.480GHz) |
| 調頻方式 | FHSS |
| 支援藍牙協定 | A2DP、AVRCP、HFP、HSP |
| 支援編碼 | Qualcomm® aptX™ audio、 Qualcomm® aptX™ low latency audio、 AAC、SBC |
| 支援內容保護 | SCMS-T 方式 |
| 傳送頻率 | 20 ~ 20,000Hz |

耳機部分

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型式 | 密閉式動圈型 |
| 驅動單元 | Ø42mm |
| 輸出感度 | 99dB/mW |
| 頻率響應 | 5 ~ 40,000Hz |
| 阻抗 | 32Ω |
| RF 輸出 | 7.9mW EIRP |
| 輸入端子 | 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座 |
| 電源 | DC3.7V 鋰聚合物充電電池 (內藏式) |
| 重量 | 約 262g |

訊號發射器部分

| | |
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最遠通訊距離 | 視線良好範圍 30m 以內 |
| RF 輸出 | 8.2mW EIRP |
| 使用頻段 | 2.4GHz (2.404GHz ~ 2.476GHz) |
| 調頻方式 | AFH |
| 傳送頻率 | 20 ~ 20,000Hz |
| 輸入端子 | 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頭 |
| 電源 | DC5V (使用隨附之 AC 變壓器) |
| 尺寸 | 約 113 × 95 × 119mm (H × W × D) |
| 重量 | 約 170g |

其他

| | |
|--------|---|
| 充電時間 | 約 4 小時* |
| 連續使用時間 | 連續通訊：最高約 12 小時 (數位無線連接時、藍牙連接時)* |
| 工作溫度範圍 | 5°C ~ 40°C |
| 附屬品 | 導線 (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頭 (L 型) ↔ Ø3.5mm 立體聲迷你插頭 (1.2m))、 訊號發射器專用 AC 變壓器 (AD-SE0510AO) |
| 另售 | 更換用耳墊 (HP-DWL770)、 增設用耳機 (ATH-DWL770R) |

* 依使用條件而異。

(因改良而有變更時，恕不另行通知。)

- Bluetooth之商標與標誌均為Bluetooth SIG, Inc.所有，台灣鐵三角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其授權而使用該商標。其餘商標與商品名稱皆歸屬於其各自之所有者。
- 「AAC」標誌為杜比實驗室的商標。
- Qualcomm為Qualcomm Incorporated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，並經許可使用。
aptX為Qualcomm Technologies International, Ltd.在美國和其他國家註冊的商標，並經許可使用。

audio-technica

台灣鐵三角股份有限公司

桃園市中壢區福達路2段322巷6號

客戶服務專線：0800-774-488

www.audio-technica.com.tw